##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H股指数(QDII－LOF)2011年9月29日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
| 基金简称 | | 嘉实H股指数(QDII－LOF) |
| 基金主代码 | | 160717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根据《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1年9月29日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11年9月29日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1年9月29日 |
| |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 根据香港交易所通知,受八号台风影响,香港交易所宣布2011年9月29日休市一天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申购日 | 2011年9月30日 |
| | 恢复赎回日 | 2011年9月30日 |
|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2011年9月30日 |
| |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 9月30日为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11年9月29日,投资者提出的本基金申购或赎回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海外中国股票(QDII)2011年9月29日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嘉实海外中国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 嘉实海外中国股票(QDII) |
| 基金主代码 | | 070012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根据《嘉实海外中国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海外中国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1年9月29日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11年9月29日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1年9月29日 |
| |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 根据香港交易所通知,受八号台风影响,香港交易所宣布2011年9月29日休市一天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申购日 | 2011年9月30日 |
| | 恢复赎回日 | 2011年9月30日 |
|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2011年9月30日 |
| |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 9月30日为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11年9月29日,投资者提出的本基金申购或赎回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1-055**

##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审计机构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函》。因业务发展需要,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前述事项已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因此,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不属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1-054**

##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11年9月2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于2011年9月29日上午9:00在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世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议案。

《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的议案。

《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核查意见》,该核查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1-27**

##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 项 目 |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2011年9月30日) | 上年同期(2010年1月1日——2010年9月30日) | 增减变动(%) |
|---|---|---|---|
| 净利润 | 4200万元——4500万元 | 13761万元 | 下降:65%——70% |
| 基本每股收益 | 0.1167元——0.125元/股 | 0.3823元/股 | 下降:65%——70%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1年,化工原料价格持续在高位运行,公司采购成本同比上升,导致公司毛利率同比下降;同时,补贴收入同比减少以及企业所得税率的变化也对公司利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1年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1-023**

##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集团"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9月18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董事共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独立董事李质仙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也未委托他人代理表决。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日贵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董事会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具体内容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董事会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ST天龙 编号:临2011--037**

##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有关董事会决议情况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已通过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融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材料正在中国证监会审核中,募集资金尚未到位。为了缓解目前公司流动资金紧缺的状况,同时加快推动光学薄膜项目实施进度,经讨论研究,公司拟以房产作抵押进行多种渠道的融资。融资期限不低于1年,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借款利息年利率参照市场同等条件的利率水平。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前,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而进行融资,是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关于融资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融资的需要,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签署与本次融资相关的各项协议,并全权办理融资的其他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2011年10?月15日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1?年10月15日(星期六)上午9:00。

(2)会议地点:太原市迎泽大街289号,公司十七楼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2、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关于融资的议案》;

(2)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第3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信息披露于2011年8月2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3、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10月13日下午3:00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律师和其他人员。

(3)本公司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

4、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地点:

太原市迎泽大街289号18楼,公司证券投资管理部。

(3)登记时间:

2011年10月14日(上午8:30—11:30 下午14:30—17:30)

联系人:孔瑛、高缰芳

联系电话:0351-4040922

传真:0351-4039403

邮编:030001

5、其他事项:会议时间预计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本次股东大会以下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议 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审议公司《关于融资的议案》 | | | |
| 2、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3、审议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 | | |

备注:1、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请直接在"同意"、"反对"、"弃权"项下填入"√"。

2、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 托 人 签 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单位证明的注册号:

个 人 股 东

委托人(签名):

身 份 证 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ST天龙 编号:临2011--038**

##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国电清新 公告编号:2011-023**

##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1年9月29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世纪地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地和")通知,世纪地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中的1,50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07%)质押给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其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投资合同》项下义务提供担保,质押期限为一年,并已于2011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权存续期自2011年9月29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止。

截至2011年9月29日,世纪地和持有本公司14,822万股股份,均为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0.15%;世纪地和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2,23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53%。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国电清新 公告编号:2011-024**

##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11年9月26日向各董事发出。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1年9月29日以现场及通讯、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公司11层大会议室。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其中:参加现场会议董事4人,以通讯方式参加并以传真参与表决董事1人,传真方式参与表决董事3人),发出表决票8份,收到有效表决票8份。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开元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3位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对照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核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公司《关于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6**

## 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1年9月22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部份高管。

2、本次会议于2011年9月29日上午9:30在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会议和传真表决相结合方式进行。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董事吴潮忠先生、洪惠平先生、李丽璇女士、曾旭钊先生、郑栩栩先生均亲自出席会议,董事杨传楷先生因公务出差,书面委托董事曾旭钊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阮 锋先生、罗绍德先生、普烈伟先生以传真方式参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潮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孟超先生、王哲生先生、黄晓鸿先生、许玲玲女士和吴豪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议案》;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详见刊登于2011年9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关于<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核查意见》,全文详见刊登于2011年9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制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详见刊登于2011年9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1-040**

##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9月17日(星期六)以专人送达、传真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7名董事。会议于2011年9月28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周和平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附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9月28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正案**

| 原条款 | 修改后条款 |
|---|---|
| 第二十六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 第二十六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br>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将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br>公司不得修改公司章程中的本条前款规定。 |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11-035**

##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18日以书面及邮件的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1年9月2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先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2011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当前已进入2011年采购季,为满足公司原料采购资金集中投放的需求及对银行融资的合理规划,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未来一年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

预计申请授信情况如下:

1、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授信额度;

2、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支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授信额度;

3、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里墩支行申请1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授信额度;

4、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1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授信额度;

5、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授信额度;

6、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寿春路支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授信额度;

7、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授信额度;

8、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授信额度。

以上授信期限为1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之日起计算,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整体流动资金。股东大会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以上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授信情况为准。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议案》;

《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刊登于2011年9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整改计划的议案》;

《关于"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刊登于2011年9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张秦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张秦女士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张秦女士简历见附件。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黄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聘任黄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黄琦先生简历见附件。

联系方式:

1、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1599号

2、邮政编码:230601

3、联系电话:0551-2227008

4、传真号码:0551-2227007

5、办公邮箱:huangq@qiaqiafood.com

三、备查文件

(一)、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

(三)、关于"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

张秦,女,196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1982年至2007年任工商银行蚌埠分行会计结算经理,2008年至2010年任深圳平安银行营运管理与风险控制部事后监督经理;现任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部副总经理。其担任本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张秦女士在公司担任审计总部副总经理职务,除此之外,张秦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张秦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黄琦,男,1982年9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自2008年6月起就职于公司证券投资部,2011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黄琦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截止本公告日,黄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0**

##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会议于2011年9月2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1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发出书面表决票5票,共收回有效表决票5票。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

1、经自查,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方面存在以下需要改进的问题:

根据《自查表》中"六、其他 1、上市后6个月内是否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当时未签署此协议。

2、整改计划:

尽快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责任人:总裁、董事会秘书

整改时间:2011年10月31日前完成。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核查意见全文详见公司2011年9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信息】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财务会计相关负责人管理制度》。

【《财务会计相关负责人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2011年9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信息】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管理制度》。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2011年9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信息】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44 股票简称:乐山电力 编号:临2011-19**

##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的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于2011年9月29日在乐山市金海棠大酒店召开。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情况:

| | |
|---|---|
|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3 |
|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47942269 |
|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14.68 |

(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廖政权先生主持,会议对议案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会议董事10人,独立董事邵世伟因公事出差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会议监事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赞成票数(股) | 赞成比例(%) | 反对票数(股) |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股) | 弃权比例(%) | 是否通过 |
|---|---|---|---|---|---|---|---|---|
| 1 | 关于控股子公司乐电天威硅业公司实施冷氢化技改项目并对其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 | 47942269 | 100 | 0 | 0 | 0 | 0 | 是 |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四川英捷律师事务所杨天均、杨波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乐山电力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英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